

《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课外读物系列

A

(普通高中语文选修课选用教材) 主编 顾振彪 佟士凡

小说精品

中国现代
上



时代文艺出版社

Y
语文精品

小说精品

中国现代 (上)

主编 宋祥
黄季鸿

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小说精品·1·中国现代·上 / 顾振彪, 佟士凡主编。
长春: 时代文艺出版社, 2003.9
(《普通高中课程标准》课外读物系列)
ISBN 7-5387-1825-7

I . 小… II . ①顾… ②佟… III . 小说—作品集—
中国—现代 IV . I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80717 号

《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课外读物系列
——小说精品 (中国现代·上)

主 编: 顾振彪 佟士凡
作 者: 宋 祥 黄季鸿
责任编辑: 刘德来 孟笑鹰 宋效全
责任校对: 陆风 安五
装帧设计: 张桢玉
出 版: 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 130021 电话: 5638648)
发 行: 时代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印 刷: 吉林省委党校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32 开
字 数: 270 千字
印 张: 11
版 次: 2003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3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0000 册

书 号: ISBN 7—5387—1825—7/G·18
定 价: 100.00 元 (每册 12.50 元)

前　　言

这套《语文精品——〈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课外读物系列》丛书，终于赶在开学前和同学们见面了！就把它作为同学们入学的一份见面礼吧。

这本书是按照教育部2003年4月制订的《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中“关于课外读物的建议”的要求编写的（为了避免重复，现行初、高中课本中已有的文章不再选入），我们将“建议”中所列的书目全部选入了本丛书（长篇小说节选了其中的精彩部分），并在此基础上根据“建议”的要求适当地进行了扩展，既考虑到同学们学习语文的基本需要，又照顾到了爱好文学的同学阅读兴趣的要求。对“建议”中没有列出书目的当代文学作品和“科学与人文方面的各类读物”，也都精心地进行了选编，尽可能地把当代具有影响的名家作品，特别是其代表作选进来，同时也考虑到了同学们的阅读水平和阅读兴趣，使入选的作品更具吸引力和可读性。应邀参加这套丛书编写的作者，都是研究有关方面问题的专家、博士，并且又都比较熟悉中学的教学，从而保证所选的作品确实是高中生所需要的精品。

对所选的作品，我们按内容的深浅和同学们阅读的实际需要，分为A、B、C三卷，每卷八册，体现出一个由浅到深的序列，可与一、二、三年级的阅读相对应，以便于同学们在阅读时加以把握。同时，其中的小说、诗歌、散文又可各自单独成为序列，以满足同学们的不同爱好和需求。为了更加便于同学们阅读，在每部作品的前面都加了一段“阅读指津”，这个“指津”不是停留在一般的作家作品的介绍上，而是要“指”到作品的关键处、精华处、特别之处，有的还提出了一些值得思考的问题，目的就在于更好地帮助同学们理解和把握作品，深入进行思考和探究，真正起到指导阅读的作用。

前　　言

教育部这次制订的《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强调了阅读在语文教学中的地位和作用，指出“阅读是搜集处理信息、认识世界、发展思维、获得审美体验的重要途径”。要求学生“具有广泛的阅读兴趣，努力扩大阅读视野，学会正确、自主地选择阅读材料，读好书，读整本书，丰富自己的精神世界，提高文化品位。课外自读文学名著（五部以上）及其他读物，总量不少于150万字”。这不仅为阅读教学指出了明确的方向，同时也对高中生的阅读提出了具体要求，明确了必须达到的阅读量——课外阅读最低不少于150万字。多年的语文教学实践证明，学生学好语文的关键不只在于教师的教，更在于学生读书读得怎样。再差的语文老师，他教的班级里也会有语文学习好的学生；而凡是语文学得比较好的学生，都是自己读书读得比较多的。所以有人总结学好语文的经验是：“多读书，多积累，多练笔。”这是很有道理的。读书的过程，就是吸收、积累、思考、借鉴、陶冶的过程。只有多读书，才能受到熏染和陶冶，才能提高语言文学和文化素养，才能丰富语汇和语感，才能提高理解和表达能力，提高审美情趣。可以说课外阅读对于学生有着不可估量的作用，有时一本书就可以影响学生的一生。因此，新《课标》强调“读好书”，这是十分必要的。目前的语文教学，由于课时的限制，课堂上学习的文章非常有限，远远达不到基本阅读量的要求，必须加强课外阅读。我们希望呈现给广大师生的这套《语文精品》能够成为同学们学习语文的好伙伴、好帮手，能够给同学们的阅读提供最大的便利，能够帮助同学们改变语文学习的被动局面，把语文学习推向一个新的境界。

另外，这套书在编写过程中，也考虑到了新《课标》中关于选修课的要求，尽量向《课标》中所设计的选修课的五个系列靠拢，使每部精品都可以在开设语文选修课时作为教材使用。

由于是初次尝试，恐有不足之处，欢迎广大师生提出宝贵意见，以便进一步完善，在此先表示诚挚的谢意。

编者　　2003年8月

目 录

目 录

狂人日记	鲁 迅(1)
伤 逝	鲁 迅(11)
春风沉醉的晚上	郁达夫(32)
潘先生在难中	叶圣陶(46)
差半车麦秸	姚雪垠(64)
春 桃	许地山(78)
莎菲女士的日记	丁 玲(98)
萧 萧	沈从文(135)
为奴隶的母亲	柔 石(150)
子 夜	茅 盾(173)
春 蚕	茅 盾(182)
包氏父子（节选）	张天翼(204)
一千八百担	吴组缃(217)
丰 收	叶 紫(257)
梅岭之春	张资平(300)
月牙儿	老 舍(320)

狂人日记

鲁 迅

【阅读指津】

《狂人日记》是鲁迅借鉴俄国作家果戈里的《狂人日记》写的一部具有划时代意义的伟大作品，开创了我国现代小说的一种新形态。这篇小说于1918年5月15日在《新青年》上发表后，引起了巨大的震动，当时著名的学家吴虞在《吃人与礼教》中说：“我觉得他这日记，把吃人的内容和仁义道德的表面，看得清清楚楚。那些戴着礼教假面具吃人的滑头伎俩，都被他把黑幕揭破了。”是的，鲁迅借狂人之口说出了这段话：“我翻开历史一查，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叶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人们一致看作是对封建礼教实质的深刻揭示，同时让狂人喊出“将来是容不得吃人的人”！并且在最后发出了“救救孩子”的呼声。正像鲁迅自己所说：“偶阅《通鉴》，乃悟中国人尚是食人民族，因此成篇。此种发现，关系亦甚大，而知者尚寥寥也。”从这个意义上来说，《狂人日记》成为新文学的奠基之作，体现了鲁迅对现实和历史的深刻思考，充分表现了当时处于“病态社会”的人们的不幸苦难，以图“引起疗救的注意”。

这篇小说，鲁迅并不是用故事情节来具体描写家族制度和礼教的弊害，而是通过狂人的眼睛去揭露、批判，用迷狂、错乱的语言，去点破旧礼教的实质。从世俗的眼光看，他是疯子；站在革命的立场看，他是先知先觉。这令人想到一个故事，某国有一

狂人日记

眼疯人泉，人喝了此泉水便会疯，全国只有一人未饮此泉水，其他人都饮了泉水后，便都说这未饮泉水的人是疯人。狂人也许就是这样的一个疯子吧，别人对病态社会都习以为常，只有他一人看到吃人的本质。狂人不狂，具有双重性格，这正是鲁迅的独具匠心之处。

茅盾在谈到《狂人日记》的艺术手法时说其含有“淡淡的象征主义色彩”，通篇狂人猜测和看到的“吃人”的感觉便有象征意义，前边已经谈及。在第六则中突然冒出的“狮子似的凶心，兔子的怯弱，狐狸的狡猾”便有超出形象本身的含义，你是怎样理解的？

中国古代的笔记小说很少有日记体这种形式，鲁迅在此大胆尝试。你认为这种日记体有什么特殊的表达效果？

小说开头一段并非日记，而是对创作的题材来源及缘由进行说明，这段文字对读者把握小说有什么作用？

某君昆仲，今隐其名，皆余昔日 在中学校时良友；分隔多年，消息渐阙。日前偶闻其一大病；适归故乡，迂道往访，则仅晤一人，言病者其弟也。劳君远道来视，然已早愈，赴某地候补矣。因大笑，出示日记二册，谓可见当日病状，不妨献诸旧友。持归阅一过，知所患盖“迫害狂”之类。语颇错杂无伦次，又多荒唐之言；亦不著月日，惟墨色字体不一，知非一时所书。间亦有略具联络者，今撮录一篇，以供医家研究。记中语误，一字不易；惟人名虽皆村人，不为世间所知，无关大体，然亦悉易去。至于书名，则本人愈后所题，不复改也。七年四月二日识。

—

今天晚上，很好的月光。

我不见他，已是三十多年；今天见了，精神分外爽快。才知

道以前的三十多年，全是发昏；然而须十分小心。不然，那赵家的狗，何以看我两眼呢？

我怕得有理。

二

今天全没月光，我知道不妙。早上小心出门，赵贵翁的眼色便怪：似乎怕我，似乎想害我。还有七八个人，交头接耳的议论我，又怕我看见。一路上的人，都是如此。其中最凶的一个人，张着嘴，对我笑了一笑；我便从头直冷到脚跟，晓得他们布置，都已妥当了。

我可不怕，仍旧走我的路。前面一伙小孩子，也在那里议论我；眼色也同赵贵翁一样，脸色也都铁青。我想我同小孩子有什么仇，他也这样。忍不住大声说，“你告诉我！”他们可就跑了。

我想：我同赵贵翁有什么仇，同路上的人又有什么仇；只有廿年以前，把古久先生的陈年流水簿子，踹了一脚，古久先生很不高兴。赵贵翁虽然不认识他，一定也听到风声，代抱不平；约定路上的人，同我作冤对。但是小孩子呢？那时候，他们还没有出世，何以今天也睁着怪眼睛，似乎怕我，似乎想害我。这真教我怕，教我纳罕而且伤心。

我明白了。这是他们娘老子教的！

三

晚上总是睡不着。凡事须得研究，才会明白。

他们——也有给知县打枷过的，也有给绅士掌过嘴的，也有衙役占了他妻子的，也有老子娘被债主逼死的；他们那时候的脸色，全没有昨天这么怕，也没有这么凶。

最奇怪的是昨天街上的那个女人，打他儿子，嘴里说道，“老子呀！我要咬你几口才出气！”他眼睛却看着我。我出了一

惊，遮掩不住；那青面獠牙的一伙人，便都哄笑起来。陈老五赶上前来，硬把我拖回家中了。

拖我回家，家里的人都装作不认识我；他们的眼色，也全同别人一样。进了书房，便反扣上门，宛然是关了一只鸡鸭。这一件事，越教我猜不出底细。

前几天，狼子村的佃户来告荒，对我大哥说，他们村里的一个大恶人，给大家打死了；几个人便挖出他的心肝来，用油煎炒了吃，可以壮壮胆子。我插了一句嘴，佃户和大哥便都看我几眼。今天才晓得他们的眼光，全同外面的那伙人一模一样。

想起来，我从顶上直冷到脚跟。

他们会吃人，就未必不会吃我。

你看那女人“咬你几口”的话，和一伙青面獠牙人的笑，和前天佃户的话，明明是暗号。我看出了他话中全是毒，笑中全是刀，他们的牙齿，全是白厉厉的排着，这就是吃人的家伙。

照我自己想，虽然不是恶人，自从踹了古家的簿子，可就难说了。他们似乎别有心思，我全猜不出。况且他们一翻脸，便说人是恶人。我还记得大哥教我做论，无论怎样好人，翻他几句，他便打上几个圈；原谅坏人几句，他便说“翻天妙手，与众不同。”我那里猜得到他们的心思，究竟怎样；况且是要吃的时候。

凡事总须研究，才会明白。古来时常吃人，我也还记得，可是不甚清楚。我翻开历史一查，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页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

书上写着这许多字，佃户说了这许多话，却都笑吟吟的睁着怪眼睛看我。

我也是人，他们想要吃我了！

四

早上，我静坐了一会。陈老五送进饭来，一碗菜，一碗蒸

鱼；这鱼的眼睛，白而且硬，张着嘴，同那一伙想吃人的一样。吃了几筷，滑溜溜的不知是鱼是人，便把他兜肚连肠的吐出。

我说“老五，对大哥说，我闷得慌，想到园里走走。”老五不答应，走了，停一会，可就来开了门。

我也不动，研究他们如何摆布我；知道他们一定不肯放松。果然！我大哥引了一个老头子，慢慢走来；他满眼凶光，怕我看出来，只是低头向着地，从眼镜横边暗暗看我。大哥说，“今天你仿佛很好。”我说“是的。”大哥说，“今天请何先生来，给你诊一诊。”我说“可以！”其实我岂不知道这老头子是刽子手扮的！无非借了看脉这名目，揣一揣肥瘠：因这功劳，也分一片肉吃。我也不怕；虽然不吃人，胆子却比他们还壮。伸出两个拳头，看他如何下手。老头子坐着，闭了眼睛，摸了好一会，呆了好一会；便张开他鬼眼睛说，“不要乱想。静静的养几天，就好了。”

不要乱想，静静的养！养肥了，他们是自然可以多吃；我有什么好处，怎么会“好了”？他们这群人，又想吃人，又是鬼鬼祟祟，想法子遮掩，不敢直捷下手，真要令我笑死。我忍不住，便放声大笑起来，十分快活。自己晓得这笑声里面，有的是义勇和正气。老头子和大哥，都失了色，被我这勇气正气镇压住了。

但是我有勇气，他们便越想吃我，沾光一点这勇气。老头子跨出门，走不多远，便低声对大哥说道，“赶紧吃罢！”大哥点点头。原来也有你！这一件大发见，虽似意外，也在意中：合伙吃我的人，便是我的哥哥！

吃人的是我哥哥！

我是吃人的人的兄弟！

我自己被人吃了，可仍然是吃人的人的兄弟！

五

这几天是退一步想：假使那老头子不是刽子手扮的，真是医

生，也仍然是吃人的人。他们的祖师李时珍做的“本草什么”上，明明写着人肉可以煎吃；他还能说自己不吃人么？

至于我家大哥，也毫不冤枉他。他对我讲书的时候，亲口说过可以“易子而食”；又一回偶然议论起一个不好的人，他便说不但该杀，还当“食肉寝皮”。我那时年纪还小，心跳了好半天。前天狼子村佃户来说吃心肝的事，他也毫不奇怪，不住的点头。可见心思是同从前一样狠。既然可以“易子而食”，便什么都易得，什么人都吃得。我从前单听他讲道理，也胡涂过去；现在晓得他讲道理的时候，不但唇边还抹着人油，而且心里满装着吃人的意思。

六

黑漆漆的，不知是日是夜。赵家的狗又叫起来了。

狮子似的凶心，兔子的怯弱，狐狸的狡猾，……

七

我晓得他们的方法，直捷杀了，是不肯的，而且也不敢，怕有祸祟。所以他们大家连络，布满了罗网，逼我自戕。试看前几天街上男女的样子，和这几天我大哥的作为，便足可悟出八九分了。最好是解下腰带，挂在梁上，自己紧紧勒死；他们没有杀人的罪名，又偿了心愿，自然都欢天喜地的发出一种呜呜咽咽的笑声。否则惊吓忧愁死了，虽则略瘦，也还可以首肯几下。

他们是只会吃死肉的！——记得什么书上说，有一种东西，叫“海乙那”的，眼光和样子都很难看；时常吃死肉，连极大的骨头，都细细嚼烂，咽下肚子去，想起来也教人害怕。“海乙那”是狼的亲眷，狼是狗的本家。前天赵家的狗，看我几眼，可见他也同谋，早已接洽。老头子眼看着地，岂能瞒得我过。

最可怜的是我的大哥，他也是人，何以毫不害怕；而且合伙吃我呢？还是历来惯了，不以为非呢？还是丧了良心，明知故犯

呢？

我诅咒吃人的人，先从他起头；要劝转吃人的人，也先从他下手。

八

其实这种道理，到了现在，他们也该早已懂得，……

忽然来了一个人；年纪不过二十左右，相貌是不很看得清楚，满面笑容，对了我点头，他的笑也不像真笑。我便问他，“吃人的事，对么？”他仍然笑着说，“不是荒年，怎么会吃人。”我立刻就晓得，他也是一伙，喜欢吃人的；便自勇气百倍，偏要问他。

“对么？”

“这等事问他什么。你真会……说笑话。……今天天气很好。”

天气是好，月色也很亮了。可是我要问你，“对么？”

他不以为然了。含含胡胡的答道，“不……”

“不对？他们何以竟吃？！”

“没有的事……”

“没有的事？狼子村现吃；还有书上都写着，通红斩新！”

他便变了脸，铁一般青。睁着眼说，“有许有的，这是从来如此……”

“从来如此，便对么？”

“我不同你讲这些道理；总之你不该说，你说便是你错！”

我直跳起来，张开眼，这人便不见了。全身出了一大片汗。他的年纪，比我大哥小得远，居然也是一伙；这一定是他娘老子先教的。还怕已经教给他儿子了；所以连小孩子，也都恶狠狠的看我。

九

自己想吃人，又怕被别人吃了，都用着疑心极深的眼光，面面相觑。……

去了这心思，放心做事走路吃饭睡觉，何等舒服。这只是一条门槛，一个关头。他们可是父子兄弟夫妇朋友师生仇敌和各不相识的人，都结成一伙，互相劝勉，互相牵掣，死也不肯跨过这一步。

十

大清早，去寻找大哥；他立在堂门外看天，我便走到他背后，拦住门，格外沉静，格外和气的对他说，

“大哥，我有话告诉你。”

“你说就是，”他赶紧回过脸来，点点头。

“我只有几句话，可是说不出来。大哥，大约当初野蛮的人，都吃过一点人。后来因为心思不同，有的不吃人了，一味要好，便变了人，变了真的人。有的却还吃，——也同虫子一样，有的变了鱼鸟猴子，一直变到人。有的不要好，至今还是虫子。这吃人的人比不吃人的人，何等惭愧。怕比虫子的惭愧猴子，还差得很远很远。

易牙蒸了他儿子，给桀纣吃，还是一直从前的事。谁晓得从盘古开辟天地以后，一直吃到易牙的儿子；从易牙的儿子，一直吃到徐锡林；从徐锡林，又一直吃到狼子村捉住的人。去年城里杀了犯人，还有一个生疾病的人，用馒头蘸血舐。

他们要吃我，你一个人，原也无法可想；然而又何必去入伙。吃人的人，什么事做不出；他们会吃我，也会吃你，一伙里面，也会自吃。但只要转一步，只要立刻改了，也就人人太平。虽然从来如此，我们今天也可以格外要好，说是不能！大哥，我相信你能说，前天佃户要减租，你说过不能。”

当初，他还只是冷笑，随后眼光便凶狠起来，一到说破他们的隐情，那就满脸都变成青色了。大门外立着一伙人，赵贵翁和他的狗，也在里面，都探头探脑的挨进来。有的是看不出面貌，似乎用布蒙着；有的是仍旧青面獠牙，抿着嘴笑。我认识他们是一伙，都是吃人的人。可是也晓得他们心思很不一样，一种是因为从来如此，应该吃的；一种是知道不该吃，可是仍然要吃，又怕别人说破他，所以听了我的话，越发气愤不过，可是抿着嘴冷笑。

这时候，大哥忽然显出凶相，高声喝道，
“都出去！疯子有什么好看！”

这时候，我又懂得一件他们的巧妙了。他们岂但不肯改，而且早已布置；预备下一个疯子的名目罩上我。将来吃了，不但太平无事，怕还会有人见情。佃户说的大家吃了一个恶人，正是这方法。这是他们的老谱！

陈老五也气愤愤的直走进来。如何按得住我的口，我偏要对这伙人说，

“你们可以改了，从真心改起！要晓得将来容不得吃人的人，活在世上。

你们要不改，自己也会吃尽。即使生得多，也会给真的人除灭了，同猎人打完狼子一样！——同虫子一样！”

那一伙人，都被陈老五赶走了。大哥也不知那里去了。陈老五劝我回屋子里去。屋里面全是黑沉沉的。横梁和椽子都在头上发抖；抖了一会，就大起来，堆在我身上。

万分沉重，动弹不得；他的意思是要我死。我晓得他的沉重是假的，便挣扎出来，出了一身汗。可是偏要说，

“你们立刻改了，从真心改起！你们要晓得将来是容不得吃人的人，……”

十一

太阳也不出，门也不开，日日是两顿饭。

我提起筷子，便想起我大哥；晓得妹子死掉的缘故，也全在他。那时我妹子才五岁，可爱可怜的样子，还在眼前。母亲哭个不住，他却劝母亲不要哭；大约因为自己吃了，哭起来不免有点过意不去。如果还能过意不去，……

妹子是被大哥吃了，母亲知道没有，我可不得而知。

母亲想也知道；不过哭的时候，却并没有说明，大约也以为应当的了。记得我四五岁时，坐在堂前乘凉，大哥说爷娘生病，做儿子的须割下一片肉来，煮熟了请他吃，才算好人；母亲也没有说不行。一片吃得，整个的自然也吃得。但是那天的哭法，现在想起来，实在还教人伤心，这真是奇极的事！

十二

不能想了。

四千年时时吃人的地方，今天才明白，我也在其中混了多年；大哥正管着家务，妹子恰恰死了，他未必不和在饭菜里，暗暗给我们吃。

我未必无意之中，不吃了我妹子的几片肉，现在也轮到我自己，……

有了四千年吃人履历的我，当初虽然不知道，现在明白，难得见真的人！

十三

没有吃过人的孩子，或者还有？

救救孩子……

一九一八年四月

伤逝^①

——涓生的手记

鲁 迅

【阅读指津】

鲁迅（1881～1936），中国现代伟大的文学家、思想家、革命家，“中国文化革命的伟人”。原名周树人，字豫才，浙江绍兴人。鲁迅的小说数量不多，有三十三篇，分别收入《呐喊》、《彷徨》和《故事新编》中。

《伤逝》本篇最初收入1926年8月北新书局出版的小说集《彷徨》，在此以前没有在报刊上发表过。描写青年男女爱情，是当时小说创作的主要题材，但在鲁迅的作品中却是唯一的一篇以青年知识分子爱情问题为题材的小说，并且表现了鲁迅对此问题非凡的思想深度。主人公涓生和子君是一对年轻的恋人，他们都是“五四”时期具有某种程度民主思想的知识青年，他们为了争取恋爱自由，婚姻自主，曾经是封建礼教和封建专制家庭的勇敢的叛逆者，这种反封建精神、勇气和毅力得到了鲁迅热情的赞扬与肯定。但是他们为了争取婚姻自由的个性解放思想，毕竟属于资产阶级个人奋斗的范畴，缺少更高的理想和目标，因此在他们自由结合达到了“婚姻自由”的目的后，就沉湎于短暂的“安宁和幸福”之中，终日忙于家庭琐事，为生计操劳，并逐渐变得消沉颓唐，无所作为了。在顽固冷酷的现实逼迫下，他们陷入绝境，涓生的怯弱、顾虑、个人主义自私自利的思想得以暴露，他

① 本篇在收入《彷徨》前未在报刊上发表过。